

证券代码：301658

证券简称：首航新能

公告编号：2026-029

深圳市首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9 月 15 日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9 月 15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9 月 15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9 月 08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9 月 08 日）下午 15:00 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股东会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70 区创业二路 526 号科创大厦 A 栋 28 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5）人
2.01	选举许韬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选举易德刚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3	选举仲其正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4	选举徐锡钧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5	选举邱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选举张济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2	选举黄兴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3	选举陈凡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提案 1.00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3 以上通过。

4、提案 2.00、提案 3.00 均为累积投票提案，应选举非独立董事 5 名、独立董事 3 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与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5、以上提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 年 09 月 11 日 9:00-11:30、14:00-17:00

2、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登记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办理登记手续；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附件 2）。

（2）法人股东登记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办理登记手续。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 2）。

3、登记方式

股东可采用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者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

（1）登记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70 区创业二路 526 号科创大厦 A 栋 28 层

（2）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请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 3），连同登记手续所要求的证件及文件，在登记时间截止前送达本公司。信函登记以邮戳日期为准，请寄送至本公告所列通讯地址，信封请注明“股东会”字样。电子邮件登记以邮件送达时间为准，请发送至 ir@sofarsolar.com，邮件主题请注明“股东会”。

（3）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涛、丁雪萍

联系电话：0755-23083309

邮箱：ir@sofarsolar.com

通讯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70 区创业二路 526 号科创大厦 A 栋 28 层
深圳市首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518101）

5、其他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务必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达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2）现场会议与会人员的食宿和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首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08 月 28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658”，投票简称为“首航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 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5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5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 3.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6 年 09 月 1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09 月 15 日，9:15—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深圳市首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深圳市首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9 月 15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5）人			
2.01	选举许韬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易德刚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仲其正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4	选举徐锡钧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5	选举邱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选举张济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黄兴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陈凡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注：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请在“同意”、“反对”、“弃权”栏之一打“√”，上述提案只能选填一项表决意见，不选或者多选视为无效。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直接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提案组应选人数）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3、如果委托人对某一提案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提案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附件 3

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法定代表人（仅限法人股东）	
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联系地址			
是否委托代理人参会			
代理人名称		代理人证件号码	
代理人联系电话		代理人电子邮箱	
代理人联系地址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